

## Education Bureau Circular Memorandum No. 46/2024

From: Secretary for Education  
Ref.: EDB/LWL&ME2/2/110/3(2)  
Date: 29 February 2024

To: Heads of Government, Aided (including  
Special Schools), Caput and Direct Subsidy  
Scheme Schools

---

### **Mainland Exchange Programme for Students An Exploration into the History, Culture and Development of Innovative Technologies in Tianjin and Chengde (2023/24)**

#### **Summary**

This circular memorandum invites secondary schools to nominate Secondary 3 to 6 students and teachers (including principals) to participate in the captioned programme.

#### **Details**

2. It has been set out in the Chief Executive's 2023 Policy Address that more opportunities will continuously be provided for students to participate in the Mainland study tours. The targets include reserving adequate places for all students in publicly-funded schools to participate in at least one subsidised Mainland exchange programme each in their primary and secondary stages under the Mainland Exchange Programme for Junior Secondary and Upper Primary Students and the Mainland Exchange Programme for Secondary School Students.

3. The Education Bureau (EDB) organises the Mainland exchange programme for students entitled "An Exploration into the History, Culture and Development of Innovative Technologies in Tianjin and Chengde (2023/24)" (the Programme). In line with the curriculum, the Programme aims to enhance students' understanding of the history and culture of Tianjin and Chengde, and the development and achievements of innovative technologies of our country.

4. This is a 5-day programme scheduled for **24 to 28 June 2024**. Details and application procedures are attached at **Annexes 1 to 3** (Chinese version only).

5. Student participation is on a voluntary basis. Schools should proactively encourage students who have not participated in any Mainland exchange programmes to join the Programme.

6. Each school can nominate at most two groups of participants (each group consists of 10 Secondary 3 to 6 students and 1 teacher) for the Programme. Interested schools are requested to return the completed application form (Chinese version only) to the Life-wide Learning and Mainland Exchange Section 2 of the EDB by email (cdolwlme21@edb.gov.hk) **on or before 10 April 2024 (Wednesday)**. Late submissions will not be accepted.

#### **Enquiry**

7. For enquiries about the enrolment and itineraries, please contact the Life-wide Learning and Mainland Exchange Section 2 of EDB at 2892 6429. For more information about the Mainland exchange programmes for students, please visit the "Passing on the Torch" website (<https://www.passontorch.org.hk/en/index.html>).

Ms Vanessa LEE  
for Secretary for Education

c.c. Heads of Sections – for information

天津、承德歷史文化及創新科技發展探索之旅（2023/24）

學生內地交流計劃

詳情及申請細則

---

（一） 目的

本計劃旨在讓學生認識天津與承德的歷史文化，並了解國家在創新科技方面的發展和成就，以及培養開拓與創新精神。

（二） 對象

中三至中六級學生（80名學生，8名隨團教師）

（三） 內容

1. 行程安排請參閱附件二；「重要事項日誌表」請參閱附件三。
2. 參加者必須出席由教育局舉辦的出發前簡介會，簡介會詳情將通過所屬學校通知獲錄取的師生。學校可安排參加學生及家長一同出席簡介會，以了解計劃的行程內容及學習重點。
3. 教師可參考行程／活動內容和學習重點，配合校本課程和學生的學習需要，編製學習材料，以及指導學生擬訂專題研習內容、蒐集資料和釐定學習重點。
4. 學生須參加與計劃有關的學習活動，包括出發前簡介會、行程表內所列的參訪和學習活動，以及成果分享會等。在交流期間，學生將分成學習小組，每組10人，其中1人為組長。每個學習小組會在隨團教師協助下事先擬定與本交流計劃有關的主題，並在行程完結後完成一份小組專題研習報告，在成果分享會中匯報學習成果。
5. 隨團教師須參加與計劃有關的學習活動，包括出發前簡介會、行程表內所列的參訪和學習活動、以及成果分享會等。在行程中，隨團教師須擔當學習促進者，指導學生學習和了解學習重點，促進學生從多角度思考、探究和討論，以及發展學生的協作、溝通及研習能力。回程後，隨團教師須指導學生完成專題研習或其他學習活動，以鞏固學生學習。

6. 有關學習流程如下：

出發前	為學習作準備：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 擬訂專題研習題目；</li><li>➢ 將專題研習題目及大綱提交教育局；及</li><li>➢ 通過互聯網、報章、文獻、書籍等，蒐集與題目有關的資料，加深對題目的了解。</li></ul>
行程期間	進行探究研習：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 通過參觀、訪問、對談等途徑，蒐集與題目相關的資料；及</li><li>➢ 與隨團教師和組員深入討論和探究問題。</li></ul>
回港後	撰寫專題研習報告：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 分析和綜合資料；</li><li>➢ 於指定日期完成並提交小組專題研習報告；及</li><li>➢ 出席成果分享會，匯報學習成果。</li></ul> <p>【注意：<u>師生均須出席</u>成果分享會。】</p>

(四) 語言

現場學習及交流活動以普通話進行。

(五) 報名方法

1. 擬提名學生及教師參加本交流計劃的學校，請填妥 [報名表格](#)，於 2024 年 4 月 10 日（星期三）或之前 電郵（[cdolwme21@edb.gov.hk](mailto:cdolwme21@edb.gov.hk)）至教育局全方位學習及內地交流組 2。本局不會接受逾期的申請。



2. 有關報名的查詢，請致電 2892 6429 與本局全方位學習及內地交流組 2 聯絡。

(六) 申請資格及名額

1. 各官立、資助（包括特殊學校）、按位津貼及直接資助計劃學校的 中三至中六 學生及教師（包括校長）均可申請。
2. 本交流計劃提供 80 個學生及 8 個隨團教師名額。
3. 每所學校 可提名最多兩組師生 參加本交流計劃，每組 10 名 中三至中六 學生及 1 名教師（包括校長）。

4. 每所學校的師生參加比例為 1:10。例如，參加學習交流團的學生人數為 20 名，隨團教師應為 2 位。特殊學校則參考《戶外活動指引》附錄 X《有特殊教育需要學童參加戶外活動的教職員／照顧者與學生比例》作適切安排。  
(該指引的路徑：教育局網頁 [www.edb.gov.hk](http://www.edb.gov.hk) 主頁 > 學校行政及管理 > 一般行政 > 有關活動 > 學校活動指引)
5. 學校可鼓勵以往未曾參加內地交流計劃的學生參加，學生參加全屬自願性質。



## (七) 團費及資助細則

1. 獲錄取的師生將可獲教育局資助團費的 70%，餘下的 30% 須自行負責。(每名參加者團費為港幣 5,658 元，參加者須繳付港幣 1,697.4 (即 30%))。上述費用已包括參訪活動、膳食、住宿、交通以及基本的團體綜合旅遊保險〔詳情見(九)〕<sup>註</sup>。
2. 學校須於 2024 年 5 月 10 日 (星期五) 或之前 向承辦機構繳付所有參加者的團費。若出發前有學生要求退出，學校應立即安排學生替補。即使有學生替補，退出的學生亦須支付因退團而產生的額外費用。若時間太急，未有學生替補，該名臨時退出學生不會獲發還已交的費用，教育局亦可能撤銷對該學生的資助，該學生因而須支付額外的退團費用。只在特殊情況下，如學生患病(須具醫生證明書)或因其他重要事故而不能如期隨隊出發，教育局才會考慮不撤銷對該學生的資助。
3. 學校可為每 10 名提名學生申請 1 名全額資助。申請全額資助的學生必須是正接受半額或全額學校書簿津貼，或綜合社會保障援助，並同時沒有就是次活動接受其他資助。
4. 有關行程、繳付團費及遞交資料的查詢，請致電 2802 2378 或電郵 [enrol@hkyeec.io](mailto:enrol@hkyeec.io) 與承辦機構(香港青少年教育交流中心有限公司)香女士聯絡。

## (八) 錄取方法及結果

1. 如獲提名人數超出名額上限，教育局會以每組 11 名師生為單位，平均分配資助名額，目的是讓最多學校獲得參與交流活動和資助的機會。如有需要，本局會以抽籤形式處理。
2. 教育局將於 2024 年 4 月 17 日 (星期三) 或之前 以電郵通知獲錄取的學校。學校須於 2024 年 4 月 26 日 (星期五) 或之前 提交所

<sup>註</sup> 學校可考慮使用全方位學習津貼支付師生餘下的 30% 團費。學校安排教師履行隨團教師[特殊學校包括相關的教職員／照顧者(如適用)]的職務，應承擔他們參加有關計劃餘下的團費。學校須參考有關通告／指引等，以處理所涉及的撥款事宜。

需的師生資料及於兩星期內繳付團費，以完成報名程序，詳情請參閱錄取結果通知書。

3. 如有查詢，請致電 2892 6429 與本局全方位學習及內地交流組 2 聯絡。

## (九) 保險

教育局已要求承辦機構為隨團教師及學生購買團體綜合旅遊保險，保障項目包括：

1. 醫療保障 (最高保障額為港幣\$300,000)
2. 全球緊急救援服務 (包括撤離及運返)
3. 意外保障 (最高保障額為港幣\$300,000)
4. 個人責任保障 (最高保障額為港幣\$500,000)
5. 個人財物保障 (最高保障額為港幣\$1,000)
6. 取消行程 (最高保障額為該團團費)

學校、隨團教師及學生家長可向承辦機構了解各項保障項目的詳情及承保範圍。

上述綜合旅遊保險的承保範圍只涵蓋參加者的基本需要，學校應提醒隨團教師及學生，可因應個人需要購買額外的個人綜合旅遊保險，以應對突發事件，例如：縮短旅程、行李及個人物品損失等。

## (十) 內地學校交流

若交流行程在內地學校假期或考試期間內進行，承辦機構可能會以其他參訪活動代替到學校交流。

## (十一) 其他

教育局／承辦機構或會在活動進行期間進行拍攝及錄影，有關相片及錄影片段日後亦可能於教育局相關網頁／其他活動中展示，以及轉發予其他政府部門於不同媒體／場合合作展示之用。請學校通知相關師生，並預先取得教師、學生及其家長同意。

天津、承德歷史文化及創新科技發展探索之旅（2023/24）  
學生內地交流計劃  
行程安排

（一）對象

中三至中六學生

（二）學習目標：

1. 認識天津與承德的歷史文化，了解國家豐富的歷史遺產和優秀的文化傳統，從而提升文化自信，並認同維護文化安全是維繫國家、民族團結和國家穩定的重要基礎；
2. 了解國家在發展創新科技方面的機遇和挑戰，並認同太空安全對國家的重要性；
3. 培養開拓與創新精神。

（三）學習活動及學習重點：

	暫定日程	建議學習重點	與課程相關部分（舉隅）
第一天 中午	由香港乘飛機前往天津濱海國際機場  或  由香港乘飛機前往北京首都國際機場／北京大興國際機場，然後乘旅遊巴前往天津		
下午／ 晚上	相聲表演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認識中國傳統表演藝術的特色及了解國家優秀的文化傳統，從而提升文化自信，認同維護文化安全是維繫國家、民族團結和國家穩定的重要基礎</li> </ul>	<p>《中國語文課程及評估指引（中四至中六）》（2021） 學習範疇：中華文化 學習目標</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對中華文化進行反思，並了解其對現代世界的意義</li> <li>• 認同優秀的中華文化，培養對國家、民族的感情</li> </ul> <p>《個人、社會及人文教育學習領域課程指引（小一至中六）》（2017） 學習範疇三：文化與傳承</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在世界主要文化發展的背景下，從本地及國家的層面了解自身文化的獨特性</li> <li>• 了解世界主要社群的文化與</li> </ul>

			<p>傳承，並識別不同保育文化遺產的方式</p> <p>《香港國家安全教育課程框架》(2021)</p> <p>範疇七：國家安全的重點領域</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了解國家優秀的文化傳統，認同維護文化安全是維繫國家、民族團結和國家穩定的重要基礎</li> </ul>
第二天 上午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天津一所大學</li> <li>• 專題講座（如天津作為智慧城市的概況、機遇和挑戰）</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參訪天津一所大學及與當地學生交流，認識該大學的設施、重點學科，並了解年青人在內地的發展空間</li> <li>• 了解天津作為智慧城市的機遇和挑戰，並思考香港如何借鏡天津的經驗</li> </ul>	<p>《科技教育學習領域課程指引（小一至中六）》(2017)</p> <p>範疇C：科技的影響（第三學習階段）</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評價科技對個人與社會生活、社會結構與經濟、自然與人為世界等方面的影響</li> </ul> <p>《資訊及通訊科技課程及評估指引（中四至中六）》(2021)</p> <p>必修部分：資訊處理</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資訊及通訊科技的進步如何促進資訊時代的出現與發展，以及其對社會帶來的影響</li> </ul> <p>選修部分：數據庫</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數據庫應用系統的開發周期及與開發階段相關的主要活動</li> <li>• 數據庫的發展及其對社會的影響</li> </ul> <p>《生活與社會課程指引（中一至中三）》(2010)</p> <p>範疇一：個人與群性發展</p> <p>增潤單元：規劃自我人生</p>

下午	天津一所航天／航空／創新科技企業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認識國家近年於航天／航空／創新科技發展的概況及成就</li> <li>• 思考今日中國在世界及全球航天／航空／創新科技領域的地位</li> <li>• 明白維護新型領域安全（太空安全）的必要性</li> <li>• 培養開拓與創新精神</li> </ul>	<p>《科學教育學習領域課程指引補充文件 - 科學（中一至中三）》（2017）</p> <p>單元十一：力和運動</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延展部分：太空航行</li> </ul> <p>《物理課程及評估指引（中四至中六）》（2015）</p> <p>選修部分VI</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天文學和航天科學</li> </ul> <p>《生活與社會課程指引（中一至中三）》（2010）</p> <p>範疇五：資源與經濟活動</p> <p>核心單元：中國政府在經濟的角色</p> <p>延伸部分</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中國的國家出資企業和民營企業</li> </ul> <p>《香港國家安全教育課程框架》（2021）</p> <p>範疇七：國家安全的重點領域</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研習與生態安全和新型領域安全相關的課題，明白人類活動對生態和環境的影響，了解維護生態安全和新型領域安全的必要性</li> </ul>
由天津乘車前往河北省承德			
第三天 上午	承德避暑山莊（包括避暑山莊及避暑山莊博物館）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認識避暑山莊曾於清代作為全國政治中心的歷史及清廷對蒙古族採用的管治策略</li> <li>• 認識清代的宮殿建築藝術，欣賞源遠流長的中華文化</li> <li>• 認識世界文化遺</li> </ul>	<p>《中國語文課程及評估指引（中四至中六）》（2021）</p> <p>學習範疇：中華文化</p> <p>學習目標</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對中華文化進行反思，並了解其對現代世界的意義</li> <li>• 認同優秀的中華文化，培養對國家、民族的感情</li> </ul> <p>《個人、社會及人文教育學習領域課程指引（小一至中六）》（2017）</p>

		產，以及當地政府對文化遺產的保存和保育情況	學習範疇三：文化與傳承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了解世界主要社群的文化與傳承，並識別不同保育文化遺產的方式</li> </ul>
下午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承德外八廟（包括普陀宗乘之廟、須彌福壽之廟）</li> <li>熱河文廟</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認識承德古代皇家寺廟的雄偉建築與當地政府對文化遺產的保存和保育情況</li> <li>認識孔子的生平與古代科舉制，反思古代科舉制對人才選拔以至中華文化的影響</li> </ul>	《中國歷史科課程指引（中一至中三）》（2019） 歷史時期：清 清朝與統一多民族國家的鞏固與發展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對蒙、藏等民族及地區所實施的統治政策及成效</li> </ul> 《中國歷史課程及評估指引（中四至中六）》（2015）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必修部分（「歷代發展」） 甲部：上古至十九世紀中葉 時期：宋元明清 課題：清初的民族政策</li> <li>選修部分（「歷史專題」） 單元四：制度與政治演變 課題：科舉制與人才消長</li> </ul>
教師帶領學生鞏固與反思當天所學			
第四天 上午	由河北省承德乘車前往天津		
下午	大沽口炮台遺址博物館（包括炮台博物館、大沽口炮台遺址）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認識晚清時期英法聯軍之役的侵華歷史及其影響（包括英國佔領九龍半島），明白「維護國家主權、統一和領土完整」的重要性，以及國土安全是國家安全不可缺少的部分</li> <li>認識當地政府對歷史遺址的保存和保育情況</li> </ul>	《中國歷史科課程指引（中一至中三）》（2019） 歷史時期：清 外力衝擊與內憂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西力東漸、兩次鴉片戰爭及其影響（包括英國佔領香港島及九龍半島）</li> </ul> 《中國歷史課程及評估指引（中四至中六）》（2015） 必修部分（「歷代發展」） 乙部：十九世紀中葉至二十世紀末 時期：鴉片戰爭至辛亥革命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列強的入侵</li> </ul>

			<p>《香港國家安全教育課程框架》(2021)</p> <p>範疇一：國家安全的概念和重要意義</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了解國家重要的歷史事件、政治演變、人物事蹟、民族發展概況及社會文化面貌</li> <li>• 具備對國家及世界歷史和議題(殖民擴張、局部戰爭、恐怖主義)的基本認識，從而了解國家安全的重要性</li> </ul>
下午／晚上	天津海河(乘船考察)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感受當地居民的生活文化、經濟發展及其社會面貌</li> </ul>	<p>《個人、社會及人文教育學習領域課程指引(小一至中六)》(2017)</p> <p>學習範疇三：文化與傳承</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在世界主要文化發展的背景下，從本地及國家的層面了解自身文化的獨特性</li> </ul> <p>《中國歷史科課程指引(中一至中三)》(2019)</p> <p>歷史時期：中華人民共和國改革開放政策</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改革開放政策的目標、重要措施(農工商業改革)</li> </ul> <p>《公民與社會發展科課程及評估指引(中四至中六)》(2021)</p> <p>主題：改革開放以來的國家課題：人民生活的轉變與綜合國力</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人民生活素質(經濟收入、消費模式、教育程度、醫療水平、人均預期壽命、脫貧等)的轉變與提升</li> </ul>
晚上	全體分享會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讓學員總結及分享是次行程的所得所感，並鞏固所學</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清楚表達個人見解，對不同的意見持尊重和開放的態度</li> </ul>	
第五天 上午	天津濱海文化中心（包括天津濱海圖書館）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感受當地居民的生活文化及其社會面貌</li> <li>• 了解內地的閱讀文化，並培養對閱讀的興趣</li> </ul>	<p>《中國語文課程及評估指引（中四至中六）》（2021） 文學及中華文化學習範疇目標</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感受文學閱讀的愉快經驗，欣賞文學之美</li> <li>• 透過閱讀文學作品的愉悅感受，提高學習語文的興趣和語文能力</li> <li>• 對中華文化進行反思，並了解其對現代世界的意義</li> </ul> <p>《公民與社會發展科課程及評估指引（中四至中六）》（2021） 主題：改革開放以來的國家 課題：人民生活的轉變與綜合國力</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人民生活素質（經濟收入、消費模式、教育程度、醫療水平、人均預期壽命、脫貧等）的轉變與提升</li> </ul> <p>《生活與社會課程指引（中一至中三）》（2010） 範疇五：資源與經濟活動 核心單元：中國政府在經濟的角色 延伸部分</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中國的國家出資企業和民營企業</li> </ul>
下午	<p>由天津濱海國際機場乘飛機返回香港</p> <p>或</p> <p>乘旅遊巴前往北京，然後由北京首都國際機場／北京大興國際機場乘飛機前往香港</p>		

註：

1. 以上日程如有變動，以承辦機構安排為準。
2. 如交流期間正值內地學校的假期或考試，或其他特別原因，以致未能安排學校交流，將改為到訪其他類近的參訪點。

天津、承德歷史文化及創新科技發展探索之旅（2023/24）  
學生內地交流計劃  
重要事項日誌表

日期	項目
2024年4月10日 (星期三)	截止申請 學校可將填妥的提名表格於2024年4月10日或之前電郵(cdolwlme21@edb.gov.hk)至教育局全方位學習及內地交流組2
2024年4月17日 (星期三)或之前	教育局將以電郵通知獲錄取的學校
2024年4月26日 (星期五)或之前          (註：詳情請參閱錄取結果通知書)	獲錄取學校須通過電郵向教育局遞交：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學校參加確認信(將隨「錄取結果通知書」夾附)</li> <li>➢ 參加師生名單(將隨「錄取結果通知書」夾附)</li> </ul> <p style="text-align: center;">(有關錄取結果的查詢，請致電 2892 6429 與本局全方位學習及內地交流組2聯絡)</p>
	獲錄取學校須通過電郵向承辦機構遞交：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師生個人資料表(將隨「錄取結果通知書」夾附)</li> <li>➢ 身份證明文件、回鄉證或護照(如需要)副本</li> </ul> <p style="text-align: center;">(有關遞交資料的查詢，請致電 2802 2378 或電郵 enrol@hkyeec.io 與承辦機構[香港青少年教育交流中心有限公司]香女士聯絡)</p>
2024年5月10日 (星期五)或之前	獲錄取學校向承辦機構繳交團費截止日
2024年5月下旬	簡介會#
2024年6月24至28日 (星期一至五)	本計劃交流活動
2024年7月26日 (星期五)或之前	遞交專題研習報告 學校於2024年7月26日或之前電郵(cdolwlme21@edb.gov.hk)至教育局全方位學習及內地交流組2
2024年9月上旬	成果分享會#

#獲錄取的學校將會收到上述活動的日期、時間、地點等詳情。